

2022 年度广州市从化区科学技术协会部门决算批复

广州市从化区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广州市从化区 2022 年市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已经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经对你部门报送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进行审核（所报送的决算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由你部门负责），现批复如下：

一、核定你部门 2022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69.43 万元，本年支出 269.4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核定你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69.43 万元，本年支出 269.4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三、核定你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四、核定你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五、请你部门在收到本文后 10 日内，依据区财政局批复的部门决算（见附件）对所属各预算单位进行批复。批复时，不得随意进行单位之间的决算数据调整及预算科目、收支项目间的数据调整。

六、部门决算批复后，若发现原上报数据因账务处理或报表填列有误，或因审计事项确需对已报送并批复的决算数据进行调整的，应及时调整次年的账务，并在次年决算中将调整数据所依据的财政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规定，以及调整单位、科目、金额和调整原因作出具体说明，原则上不调整当年的决算批复数据。

七、依法公开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和公开工作的通知》（粤财库〔2023〕8 号）等要求，请你部门务必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当天，依据广州市财政局制订的《2020 年广州市部门决算公开范本》的格式，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其中有部门公众网站的也需在部门公众网站公开）公开本部门决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决算公开的时间为 10 月 25 日，由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向社会公开。信息公开后，各部门需密切关注社会舆情反应，并及时汇总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的公开情况报送区财政局。对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部门（含本级）及所属单位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其实施条例、《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财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报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确认，在决算公开中予以剥离，并由部门汇总于各公开日前将有关书面文件报送区财政局。

附件：2022 年度广州市从化区部门决算批复表

从化区财政局

2023 年 10 月 25 日